

重要事項：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文件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的專業財務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各自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管理人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當中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



潘渡交易所買賣基金系列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具有可變動股本、有限責任且與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的香港公開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本公司」）

潘渡招商創新主題 ETF（Pando Innovation ETF）

股份代號：3056

潘渡招商區塊鏈主題 ETF（Pando Blockchain ETF）

股份代號：3112

（各為一項「子基金」；統稱「子基金」）

公告

更改子基金簡稱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本公司及子基金日期為 2024 年 6 月 14 日的章程（經不時修訂）（「**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及子基金的管理人潘渡有限公司（「**管理人**」）謹此通知股東有關以下子基金的變動，有關變動將由 2024 年 7 月 11 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更改子基金簡稱

由於此前委任投資顧問及更改子基金名稱，為求一致，子基金的簡稱將由生效日期起更改如下：

潘渡招商創新主題 ETF

	於生效日期前	由生效日期起
英文簡稱	A PANDOINNOVATN	A PANDOCMSINNO
中文簡稱	A 潘渡創新主題	A 潘渡招商創新

潘渡招商區塊鏈主題 ETF

	於生效日期前	由生效日期起
英文簡稱	A PANDOBLKCHAIN	A PANDOCMSBLKC
中文簡稱	A 潘渡區塊鏈主題	A 潘渡招商區塊鏈

對子基金的影響

在落實上述變動後，管理子基金的費用水平或成本將保持不變。除本公告所載者外，子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將維持不變，子基金的特性或風險水平亦不會改變。股東的權利或利益亦不會因本公告所載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為免引起疑問，各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投資策略將維持不變。本公告所述變動毋須股東批准。有關變動所招致的成本及／或支出將由管理人承擔，而非由子基金支付。

一般事項

上述變更及相應的修訂將反映於經修訂的章程（以附件形式），並將於基金經理的網站 (<https://www.pandofinance.com.hk/zh-hant/>)（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查）及香港交易所的網站 (www.hkex.com.hk)公佈。

閣下如對本公告的任何事宜有任何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資料，請於一般辦公時間致電客戶服務熱線：(852) 3891 3288，或親臨我們的辦公室查詢，地址為香港上環干諾道中 200 號信德中心西座 13 樓 12 室。

承董事會命
潘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任駿菲

2024年7月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管理人的董事會由兩名董事組成，分別是李笑來先生及任駿菲女士。